

# 东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015 年 6 月 26 日 · 武汉

东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目录

一、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	1
二、议案资料	
1、公司 2014 年财务决算报告 .....	2
2、公司 201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
3、关于申请 12.5 亿元汽车回购额度的议案 .....	7
4、关于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	9
5、关于会计师事务所报酬及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10
6、关于公司 2015 年度日常购销关联交易的议案 .....	11
7、公司 2014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 .....	16
8、公司 201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20
9、公司 2015-2017 年股东回报规划 .....	21
10、调整 2015 年度部分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 .....	24
11、公司 201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26

**东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会议时间：2015 年 6 月 26 日（星期五）14:00

会议地点：湖北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创业路 58 号公司办公楼 105 会议室

- 一、会议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并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 二、审议议案
  - 1、公司 2014 年财务决算报告
  - 2、公司 201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3、关于申请 12.5 亿元汽车回购额度的议案
  - 4、关于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 5、关于会计师事务所报酬及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6、关于公司 2015 年度日常购销关联交易的议案
  - 7、公司 2014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
  - 8、公司 201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9、公司 2015——2017 年股东回报规划
  - 10、调整 2015 年度部分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
  - 11、201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三、独立董事做 2014 年度述职报告
- 四、股东发言及大会讨论
- 五、与会股东及股东代表投票表决议案
- 六、休会，统计现场表决结果
- 七、网络投票结果产生后，宣布本次股东大会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合并后的表决结果
- 八、现场见证律师宣读《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 九、会议结束

## 议案一：

东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财务决算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 2014 年财务决算报告》内容如下：

## 一、资产负债情况分析说明

## (一) 资产项目

单位：百万元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减变动	增减百	备注
			(+, -)	分比 (+, -)	
1 资产总计	19,439	20,192	-753	-4%	
2 货币资金	4,013	4,219	-206	-5%	
3 应收款项	6,932	7,572	-640	-8%	销量下降带来应收票据减少；但应收账款增加
4 存货	1,722	1,747	-25	-1%	加强库存管理，削减超期整车库存
5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3	47	56	120%	子公司上海嘉华新增基金投资
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9	67	-8	-12%	子公司上海嘉华持有华昌达交易及市值变动
7 长期股权投资	1,389	1,367	22	2%	东风康明斯当期实现的净利润及分红的影响
8 固定资产	3,271	3,251	20	1%	本期在建工程转固及计提折旧的影响
9 在建工程	410	715	-305	-43%	新增在建工程 464M、在建转固 561M、在建转无形资产 160M、特种车方舱阵地厂房收储 48M
10 无形资产	698	615	83	13%	子公司郑州日产土地使用权增加 160M；特种车方舱阵地土地收储 40M 及无形资产摊销相应的减少
11 其他	842	592	250	42%	其他非流动资产增加 218M（应交税费重分类调整）；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 40M（为预提费用余额变动影响）

## (二) 负债项目

单元: 百万元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减变动	增减百	备 注
			(+, -)	分 比	
			(+, -)	(+, -)	
1 负债总计	11,527	12,435	-908	-7%	
2 应付票据	4,184	4,702	-518	-11%	产量减少相应的采购额减少,带来应付票据的下降
3 应付账款	3,825	4,315	-490	-11%	产量减少相应的采购额减少,带来应付账款的下降
4 预收帐款	562	543	19	3%	子公司营销公司预收经销商保证金增加
5 应交税费	62	-95	157	165%	主要为口径调整(将留抵进项税、预缴所得税转入其它非流动资产)
6 其他应付款	937	1,093	-156	-14%	母公司、子公司郑州日产及旅行车公司其他应付款减少
7 应付债券	0	995	-995	-100%	应付债券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 预计负债	235	161	74	46%	预提三包赔偿准备金增加
9 递延收益	306	392	-87	-22%	特种车方舱阵地(厂房及土地)政府补助 72M 收回;递延收益正常摊销
1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6,091	5,969	122	2%	本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扣除本期对股东分红和 1520 万后,累计可供分配利润增加

## 二、损益表情况分析说明

单位: 百万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增减变动	增减百分	备 注
			(+, -)	比(+, -)	
一、营业收入	17,471	19,306	-1,835	-10%	主要原因本期销量下滑,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减少;采购降成本效果显著,营业成本降低幅度大于营业收入降低幅度。
减: 营业成本	15,005	16,803	-1,798	-11%	
营业税金及附加	338	350	-12	-3%	

销售费用	1,154	1,228	-74	-6%	本期母公司及子公司旅行车销售费用减少
管理费用	1,166	1,173	-7	-1%	本期人工成本较上年减少
财务费用	-48	-6	-42	-707%	本期利息收入较上年增加 44M
资产减值损失	165	58	107	184%	本期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及坏账准备较上年增加
加：投资收益	475	393	82	21%	主要为本期东风康明斯利润上升以及上海嘉华股票基金收益增加
二、营业利润	170	94	76	80%	
加：营业外收入	56	290	-234	-81%	本期出售常州东风部分资产收益 18M；
减：营业外支出	30	18	12	65%	本期收到的政府补助较上年减少 47M、上期郑州日产出售二工厂收益 191M
三、利润总额	196	366	-170	-46%	
减：所得税费用	20	59	-39	-66%	本期子公司郑州日产净利润较去年同期大幅减少，当期所得税费用减少
四、净利润	176	307	-131	-4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1	49	92	186%	
少数股东损益	36	258	-222	-86%	

### 三、现金流量表情况分析说明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0.6 亿元，主要影响因素如下：

1、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3.28 亿元元，其中：

- (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收现 19.217 亿元
- (2) 采购、职工薪酬、各项经营性费用、税费等支付 19.545 亿元

2、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1.89 亿元，其中：

- (1) 收到东风康明斯分红 3.87 亿元
- (2) 处置资产现金流入 0.1 亿元
- (3) 固定资产投资支出 2.11 亿元

3、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198M，其中：

- (1) 保证金余额较年初减少 2.67 亿元
- (2) 公司分红支付 0.17 亿元
- (3) 母公司发行中票票据支付利息 0.52 亿元

请予审议。

东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5 年 6 月 26 日

议案二：

东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拟按照 2014 年末总股本 2000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212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 4240 万元。

请予审议。

东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5 年 6 月 26 日



议案三：

**东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申请 12.5 亿元汽车回购额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关于申请 12.5 亿元汽车回购额度的议案》内容如下：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东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解决在公司产品销售过程中信誉良好且具备银行贷款条件的经销商的付款问题，由公司、经销商及指定银行签订《汽车销售金融服务网络合作协议》。根据协议，本公司具有选择是否回购的权力。

公司于2015年3月25日召开了第四届九次董事会，经审议一致通过了《关于申请 12.5 亿元汽车回购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为信誉良好且具备银行贷款条件的经销商提供可选择性的汽车回购担保。现将该议案提交至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信誉良好且具备银行贷款条件的经销商或法人客户。

三、担保的主要内容

本公司拟与经销商及指定银行签订《汽车销售金融服务网络合作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 1、经销商以从公司购入车辆的合格证作为制约并向指定银行缴纳一部分保证金（按贷款额的20%-50%）后，由指定银行向公司开出银行承兑汇票；
- 2、公司收到承兑汇票后向经销商发车，所有权和风险转移，公司确认销售；
- 3、当票据到期后经销商无力承兑且有未出售库存车时，如公司选择回购，则公司按合同价的一定折扣回购与合格证相对应的车辆，并将确定的款项划至银行专户。如公司选择不回购，则由银行处置与合格证相对应的库存车，处置款项用于偿还银行贷款。

四、期限及额度

- 1、授权期限：2015年1月1日~2015年12月31日
- 2、额度（余额）：总计人民币12.5亿元

####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该项业务的实施能够达到对经销商的融资支持并实现风险共担，从而有效拉动公司销售的稳定增长，同意该事项。

三名独立董事认为该汽车回购业务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董事会表决程序合法、有效。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同意此议案。

请予审议。

东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5年6月26日

议案四：

**东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经营层向银行申请授信总额度 116.45 亿元，用于经营所需的签发银行承兑汇票、国际贸易融资、汽车金融服务网络、国内保理等业务，但不包括贷款项目。该授信额度在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内有效。该授信额度在本届董事会任期内有效。如公司根据生产经营情况需要追加额度或董事会认为需要降低额度时，提请董事会重新决议。

请予审议。

东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5 年 6 月 26 日

议案五：

**东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师事务所报酬及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审计机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4 年度审计报酬拟定为人民币 120 万元（不含税）、内控审计费用 50 万元（不含税）。

公司拟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5 年度审计机构，为公司提供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

请予审议。

东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5 年 6 月 26 日

议案六：

**东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15 年度日常购销关联交易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关于公司 2015 年度日常购销关联交易的议案》内容如下：

一、 预计 2015 年全年日常关联方交易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14 年实际 金额	2015 年预 计金额
向关联人购买原材料、汽车零部件及总成	东风汽车零部件（集团）有限公司	37,107	39,594
	东风汽车有限公司	29,459	61,680
	东风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5,460	38,040
	东风汽车公司	6,276	10,479
	东风（十堰）实业公司	16,680	16,638
	襄樊邦乐车桥有限公司	34,298	32,773
	东风康明斯发动机有限公司	27,281	26,632
	日本日产自动车株式会社	53,056	63,200
	东风朝阳朝柴动力有限公司	39,639	
	山东东风凯马车辆有限公司	23,057	32,314
	湖北江山汽车变速箱有限公司	4,734	4,723
		<b>小计</b>	<b>307,047</b>
向关联人购买燃料和动力	东风汽车公司	9,795	10,062
	<b>小计</b>	<b>9,795</b>	<b>10,062</b>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东风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5,820	34,895
	山东东风凯马车辆有限公司	2,736	2,420
	东风康明斯发动机有限公司	38,008	39,059
	<b>小计</b>	<b>76,564</b>	<b>76,374</b>

## 二、 关联方基本情况

### 1、 东风汽车零部件（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22.3 亿元，法定代表人：童东城。经营范围包括：汽车零部件的研发、采购、制造、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投资管理。

公司的经营业务主要包括：悬挂承载系统、气制动系统、转向系统、发动机热系统、车身内饰系统、进气及燃油滤清模块、汽车电子控制模块、仪表传感元件、电机、紧固件、车轮、空压机、油水泵、精密铸造、粉末冶金和有色铸件等主体业务。

本公司的母公司持有该公司 99.9% 的股权。

### 2、 东风汽车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167 亿元，法定代表人：徐平。经营范围包括：乘用车和商用车及零部件、铸锻件、粉末冶金产品、机电设备、工具和模具的开发、设计、制造和销售；对工程建筑项目实施组织管理；与合资公司经营项目有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信息服务、物流服务和售后服务；进出口业务；其他服务贸易（含保险代理、旧车置换、金融服务）等。

该公司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

### 3、 东风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861612 万元，法定代表人：徐平。东风汽车集团的主要产品包括商用车（重型卡车、中型卡车、轻型卡车、微型卡车和客车及与商用车有关的汽车发动机、汽车零部件和汽车制造装备）和乘用车（基本型乘用车、MPV 和 SUV 及与乘用车有关的汽车发动机、汽车零部件和汽车制造装备）。此外，东风汽车集团还从事汽车及装备进出口业务、金融业务、保险经纪业务和二手车业务等。

该公司持有东风汽车有限公司 50% 的股权。

### 4、 东风汽车公司

注册资本：23.4 亿元，法定代表人：徐平。主营业务包括：汽车（含自产小轿车）及汽车零部件、金属机械、铸金锻件、启动电机、粉末冶金、夹具和模具的开发、设计、制造、销售；组织管理本公司直属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兼营电力、煤气生产、

供应和销售；对汽车运输，工程建设实施组织管理；与主、兼营项目有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信息服务及售后服务。

该公司持有东风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6.86%的股份。

#### 5、 东风(十堰)实业公司

注册资本：2.5 亿元，法定代表人：罗元红。主营业务包括：汽车改装；汽车零部件及配套件制造；金属结构加工；水电设备安装；商业零售；饮食供应；住宿；舞厅；食品、饮料、化工产品制造；汽车运输；商品车发送；汽车（不含九座以下乘用车）及配件、五金工具、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和国家限制经营的化学品）、建材销售；缝纫业；印刷业；修理业；汽车出租；农用车、微型车、中巴车生产、销售。

该公司高管均由东风汽车公司委派。

#### 6、 襄阳邦乐车桥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3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彭述东。主营业务范围：设计、制造、加工、销售汽车车桥及汽车配件。

本公司持有该公司 49%的股份，本公司副总经理王继承先生在该公司任董事。

#### 7、 东风康明斯发动机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10062 万元美元，法定代表人：杨青。公司主营业务包括开发和生产柴油发动机及其零部件，在国内外市场上销售上述合营公司自产产品，并提供售后服务；从事汽车零部件再制造业务。

本公司持有该公司 50%的股份，本公司总经理杨青先生任该公司董事长；本公司董事长朱福寿先生、副总经理丁绍斌先生任该公司董事。

#### 8、 日本日产自动车株式会社

主营业务：汽车、工业车辆及其他交通工具和他们的配套零部件的开发、生产、销售、租赁和维修；内燃机及其他动力机械和设备的开发、生产、销售和修理；船舶及船用发动机的开发、生产、销售和修理；机床、冲压机械、铸造和锻造机械、装配机械和设备、工装夹具、模具及测量仪器的开发、生产和销售；各种燃油、润滑油及其他油品的生产和销售；上述各种产品的技术咨询、技术转让信息服务；房地产开发和经纪代理、停车场经营；土木工程的设计、施工和监理；物流运输服务；文化、教育和卫生设施的运营；宾馆餐饮；体育俱乐部经营；印刷；非人寿保险经营和人寿保

险代理等。

该公司通过日产（中国）投资有限公司与东风集团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共同控制东风汽车有限公司，东风汽车有限公司是本公司控股股东。

#### 9、 东风朝阳朝柴动力有限公司

该公司已改制，并于 2015 年 2 月董事会换届，凌钢集团正式托管朝柴动力，因此自 2015 年开始，该公司不属于本公司关联方。

#### 10、 山东东风凯马车辆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27500 万元，法定代表人：董宜顺。主营业务包括：制造、销售汽车零部件（不含发动机）；制造、销售新能源汽车零部件；销售汽车（不含九座以下乘用车）；汽车及零部件的研究与开发；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

本公司持有该公司 40% 的股份，本公司副总经理丁绍斌先生、刘耀平先生、董事会秘书张新峰先生任该公司董事。

#### 11、 湖北江山汽车变速箱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6000 万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李军。经营范围包括：汽车变速箱及其零部件，齿轮箱及其零部件，齿轮，其他汽车零部件（不含发动机）的科技开发、制造、加工、销售、维修服务、技术咨询；汽车（不含小轿车）的销售；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不含国家限制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及技术）。

本公司持有该公司 40% 的股份，本公司副总经理王继承先生、董事会秘书张新峰任该公司董事。

### 三、定价政策

公司关联交易定价原则为：有国家定价的，适用国家定价；没有国家定价的，按市场价格确定；没有市场价格的，按照实际成本加合理利润原则由双方协商定价，对于某些无法按照成本加合理利润原则定价的特殊服务，由双方协商定价，确定出公平、合理的价格。



#### 四、 关联方履约能力

上述关联方依法存续，资信情况良好，与本公司存在长期持续性关联关系，具备持续经营和服务的履约能力，对本公司支付的款项不会形成坏帐。

#### 五、 进行关联交易的目的以及本次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情况

公司与东风汽车公司及其下属关联单位及其他关联方的关联交易能充分利用关联方拥有的资源和优势为公司生产经营服务，实现优势互补和资源合理配置，获取更好效益。日常关联交易是在平等、互利的基础上进行的，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也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 六、 审议程序

1、董事会表决情况和关联董事回避情况：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5 年度日常购销关联交易》。9 名董事中的 6 名关联董事回避表决，3 名非关联董事均投了赞成票。

2、独立董事对上述日常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出具了事前认可意见，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四届九次董事会审议。

3、独立董事意见：上述交易定价原则和定价方法合理、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议案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符合相关规定，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4、审计委员会同意上述日常关联交易事项。

5、此项交易尚须获得股东大会的批准，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放弃行使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的投票权。

请予审议。

东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5 年 6 月 26 日

议案七:

**东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 2014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内容如下:

**一、公司报告期内经营情况**

2014 年,全国汽车市场呈现平稳增长态势,总体销售 2349.2 万辆,同比增长 6.9%。其中商用车市场受宏观经济下行及国 IV 排放升级影响全年销售 379.1 万辆,同比下降 6.5%。商用车市场中轻卡市场全年销售 166.3 万辆,同比下降 12.9%。报告期内公司汽车销量实现 23.9 万辆,同比下降 12.2%;发动机销量 19.3 万台,同比增长 6.5%。

近年来,伴随我国国家宏观经济政策法规的实施,商用车市场较前期发生了深刻的变化。一方面,宏观经济发展趋缓,市场结束了前期的快速成长,增速由 2010 年以前的 20%以上转变为微增长态势;另一方面,排放法规的持续升级,尤其是 2014 年国 IV 法规的严格实施,带来终端用户购车成本的大幅提升,市场大幅下滑。

2014 年,面对急剧变化的外部环境,公司全体员工共同努力、制定应对方策并推动执行,通过库存降低、商品竞争力提升、车型整合、业务重组等一系列措施,实现了公司的盈利能力和市场竞争力的进一步提升,为后续的健康稳健发展夯实了经营基础。

**(一)公司主营业务情况**

在汽车销量方面,本部汽车销售 12.9 万辆,同比下降 15.4%。其中本部轻卡全年销售 9.0 万辆,同比下降 17.9%,销量下滑主要因为排放法规严格执行国 IV 标准,商用车市场需求整体下降。同时,客车及底盘销售 3.6 万辆,同比增长 5.9%,其中客车底盘销售 3.0 万辆,同比增长 4.2%,继续保持中轻客车底盘行业市场第一。郑州日产由于商品老化、政府等大客户订单大幅下滑等因素影响,全年共销售整车 10.9 万辆,同比负增长 7.8%

2014 年公司轻卡市占率 9.0%,排名行业第五,其中皮卡市占率 13.6%,排名行业第三,在整体皮卡市场剧烈下滑的背景下,实现皮卡市占率逆势上涨,锐骐皮卡更是成为主流皮卡中唯一同比持平的车型;中轻型客车底盘市占率 41.0%创历史新高,

继续保持行业排名第一。（行业数据均来自中国汽车工业协会产销快讯）

在发动机业务方面，2014 年公司发动机销售 19.3 万台，同比增长 6.5%。其中东风康明斯发动机积极把握行业市场动向，围绕东风内外部商用车市场，加大发动机在轻型车上的装配数量，共销售发动机 17.5 万台，同比增长 2.2%；轻型发动机产品继续强化协同战略，进入成本快速下降、销量快速攀升的良性发展期，全年销售 1.8 万辆，同比增长 82.0%。

## **(二)公司核心竞争力分析**

1、规模及品牌优势。作为国内最主要的轻型商用车制造商和汽车发动机制造商，具有领先的市场地位和规模优势。经过多次低成本并购重组，公司事业板块不断增加，已形成襄阳、十堰、郑州、常州四个主要生产基地，销售服务网络遍布全国。

2、均衡全面的产品优势。目前生产的产品已经覆盖了 1 吨级到 7 吨级轻卡全系车型，以及皮卡、工程车、客车及客车底盘、MPV、SUV 等全系列轻型商用车产品，各车型高、中、低端产品齐全。

3、技术研发优势。公司长期重视技术研发投入，明确专注于 LCV（轻型商用车）事业的发展，持续加强在产品研发方面的投入力度，建立和完善面向市场和事业板块的研发体制。

4、多元化的合作模式。公司通过与多家外方合资伙伴深入合作，积极借鉴中外合资经营模式和经验。通过与外方合资伙伴建立合资企业，受益于其先进的技术、多元化的产品和服务、品牌形象、完善的管理模式及其他专业技术，也带来了品牌的强化和经营业绩的提升。

## **二、公司未来发展展望**

### **(一) 行业竞争格局和发展趋势**

当前，我国正处于增长速度换挡期、结构调整阵痛期和前期刺激政策消化期“三期叠加”的状态，中国经济发展进入“新常态”，主要表现在：经济增速正从高速增长转向中高速增长，经济发展方式正从规模速度型粗放增长转向质量效率型集约增长，经济结构正从增量扩能为主转向调整存量、做优增量并存的深度调整，经济发展动力正从传统增长点转向新的增长点。

同样，随着中国汽车市场由新兴市场向成熟市场过渡，汽车行业的发展也进入了

新常态：汽车行业增速未来将继续保持微增长；汽车与环境、交通等的矛盾更加突出；汽车与互联网的跨界融合更为深入；汽车行业新的增长点将向水平事业等价值链高端延伸；汽车消费不断升级，个性化、多样化消费渐成主流。

从当前汽车行业发展的形势来看，面临的挑战也在增多：受经济下行压力以及国 IV 法规严格实施的影响，商用车市场需求将继续下滑，2015 年预计轻卡市场总体仍将呈现-7%的下滑，市场结构也将发生较大变化。一方面，法规升级导致商用车成本增加，低端经济性产品比重持续降低，市场结构向中档及以上持续转移；另一方面，由于法规的严格执行，部分低端为主的厂家将退出竞争，市场品牌集中度将进一步提升。

## (二) 公司发展战略

2015 年国 IV 法规将在全国范围内全面实施，法规的实施将带来市场格局的新变化，一方面市场仍将呈现一定程度的下滑，另一方面法规实施将推进市场升级，中高端市场必将是未来轻卡行业各厂家竞争的重点市场。2015 年，公司将继续围绕“商品力、制造力、营销力”提升、打造客户最满意的产品，开源节流，持续开展降成本工作，提升经营管理水平

## (三) 经营计划

### 2015 年主要经营目标

序号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年度目标
1	汽车销量	辆	258600
2	发动机销量	台	203388
3	营业收入	百万元	25102

2015 年工作重点：

- 1) “商品力”提升：品牌、平台优化整合，强化商品竞争力，为用户提供最好用的车；
- 2) “制造力”提升：贯彻质量第一的战略、加强成本管控工作；
- 3) “营销力”提升：推动自有发动机内置率提升工作、关注经销商经营质量、优化营销网络。

##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 1、2015 年轻卡市场国 IV 排放法规将在全国范围严格执行，产品技术升级带来成

本的上升，对终端用户的需求可能带来一定影响，轻卡市场销量存在下滑风险。公司在 2015 年将聚焦中高端战略，深化品牌建设工作，完善服务保障体系，通过产品核心竞争力的提升支撑目标达成。

2、公司旗下郑州日产汽车有限公司产品帕拉丁/D22 车型等竞争力下滑以及 P11/S12 等新品市场导入的风险。公司将继续通过郑州日产双品牌战略的有效运营，优化布局、精准营销，夯实经营基础。

### 三、 公司利润分配情况

#### (一)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情况

2012 年 8 月 30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和 2012 年 9 月 19 日公司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董事会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和《公司 2012 年--2014 年股东回报规划》，修订了公司章程中关于利润分配的条款，对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决策程序做出了明确规定；《公司 2012 年--2014 年股东回报规划》规定，2012-2014 年，公司计划按照《公司章程》中规定的分红政策，每年向股东分配的现金股利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10%。报告期内，公司实施了 2013 年度利润分配，按 2013 年末总股 2,000,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076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 1520 万元。

#### (二)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利润分配方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 10 股送红股数 (股)	每 10 股派息数 (元) (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 (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 (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4 年	0	0.212	0	42,400,000	140,583,619	30.16
2013 年	0	0.076	0	15,200,000	50,182,634.84	30.29
2012 年	0	0.033	0	6,600,000	21,734,192.67	30.37

请予审议。

东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5 年 6 月 26 日

议案八：

**东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 201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http://www.sse.com.cn)) 及 2015 年 3 月 27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

请予审议。

东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5 年 6 月 26 日

议案九：

**东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015-2017 年股东回报计划**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 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中国证监会公告[2013]43 号）等有关规定，为建立和完善东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科学、持续、稳定的分红政策和监督机制，积极回报投资者，公司董事会制定了《公司 2015 年——2017 年股东回报规划》（以下简称“本规划”），具体内容如下：

**一、 制定本规划考虑因素**

公司着眼于战略目标及未来可持续发展，综合考虑公司发展实际情况、发展规划、股东的意愿和要求、外部融资成本和融资环境、公司现金流量状况等因素，平衡股东的短期利益和长期回报，建立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规划与机制，对公司利润分配做出明确的制度性安排，以保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二、 本规划的制定原则**

本规划是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下制定。公司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同时充分考虑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和独立董事的意见，公司的利润分配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在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和持续发展对资金需求的情况下，优先考虑现金分红。健全现金分红制度，保持现金分红政策的一致性、合理性和稳定性。

**三、 2015 年——2017 年股东回报具体规划**

**（一） 利润分配的形式**

公司利润分配的形式主要包括股票、现金、股票与现金相结合三种方式。公司在盈利且现金流能满足正常经营和持续发展的前提下，应当积极推行现金分配方式。公司董事会认为必要时，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股利分配之余，提出实施股票股利分红。

**（二） 利润分配的期间间隔**

公司在符合利润分配的条件下，应当每年进行利润分配。公司董事会还可根据公司盈利及资金需求情况提议进行中期利润分配。

### **(三) 利润分配的条件和比例**

#### **1、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比例及间隔期间：**

除特殊情况外，公司在当年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的情况下，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合并报表可供分配利润的 10%。

前述特殊情况是指：(1) 审计机构对公司的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非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2) 公司有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资金支出等事项发生。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资金支出是指：公司未来 12 个月内对外投资及收购资产的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的 30%。

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条件情况下，公司原则上每年度进行一次现金分红，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盈利情况及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 **2、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2015 年——2017 年，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如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公司在实际分红时具体所处阶段，由公司董事会判定。

#### **3、股票股利分配的条件**

公司在经营情况良好，并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的条件下，提出股票股利分配预案。

### **(四) 利润分配的审议程序**

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由管理层拟定后提交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董事会就



利润分配方案的合理性进行充分讨论并形成专项决议,独立董事就利润分配方案发表明确的独立意见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在制定现金分红具体方案时,董事会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应当发表明确意见。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公司因本文前述特殊情况而不进行现金分红时,董事会就不进行现金分红的具体原因、公司留存收益的确切用途及预计投资收益等事项进行专项说明,经独立董事发表意见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在公司指定媒体上予以披露。

#### 四、股东回报规划的制定周期及调整

1、公司至少每三年重新审阅一次股东回报规划,根据公司情况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意见,确定下一时段的股东回报规划。

2、公司因外部经营环境或公司自身经营需要,确有必要对公司既定的股东回报规划进行调整的,应由董事会做出专题论述,详细论证调整理由,形成书面论证报告并经独立董事审议后提交股东大会特别决议通过。审议利润分配政策变更事项时,公司为股东提供网络投票方式。

#### 五、附则

本规划未尽事宜,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执行。本规划由公司董事会负责解释,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实施,修订时亦同。

请予审议。

东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5 年 6 月 26 日

议案十：

**东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 2015 年度部分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关于调整 2015 年度部分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内容如下：

**一、 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 日常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

**1、 董事会表决情况和关联董事回避情况**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15 年部分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朱福寿、欧阳洁、菲利普·盖林-博陶、马智欣、真锅雅文、雷平回避表决。

**2、 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的情况**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需要回避表决。

**3、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情况和发表的独立意见**

对于本次关联交易，独立董事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董事意见，认为公司调整部分日常关联交易是正常经营所需，符合相关业务的发展需要，关联交易定价政策、定价依据公平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二) 公司 2015 年日常关联交易相关调整内容**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15 年原预计金额	调整金额 (+, -)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东风汽车有限公司	0	+36,000
	小计	0	+36,000

**二、 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 关联方基本情况**

东风汽车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167 亿元，法定代表人：徐平。经营范围包括：乘用车和商用车及零

部件、铸锻件、粉末冶金产品、机电设备、工具和模具的开发、设计、制造和销售；对工程建筑项目实施组织管理；与合资公司经营项目有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信息服务、物流服务和售后服务；进出口业务；其他服务贸易（含保险代理、旧车置换、金融服务）等。

## （二）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东风汽车有限公司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3 条第（一）款规定的情形。

## 三、 关联交易的定价策略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关联交易的定价主要按市场价格确定。没有市场价格的，按照实际成本加合理利润原则由双方协商定价。

## 四、 该关联交易的目的以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的关联交易能充分利用关联方拥有的资源和优势为公司经营服务，实现优势互补和资源合理配置，获取更好效益。该关联交易是在平等、互利的基础上进行的，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也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请予审议。

东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5 年 6 月 26 日

议案十一：**东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 201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内容如下：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严格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依法独立行使职权，认真履行监督职责。对公司主要经营活动、财务状况及关联交易等事项进行了有效监督，为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提供了有力的保障。

一、 报告期内监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2014 年监事会按照相关法规、制度的规定，从切实维护股东权益和公司利益出发，认真履行监事的职责，依据《监事会议事规则》组织监事会会议。2014 年监事会共召开了 4 次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召开时间	监事会	监事会会议议题
2014 年 3 月 26 日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 2 次会议	一、 公司《201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二、 公司 2013 年度资产减值准备计提的议案 三、 公司《201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四、 公司 2014 年度经营计划 五、 公司 201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六、 《公司 201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七、 公司关联交易 八、 对公司 2013 年度有关事项发表的意见
2014 年 4 月 25 日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 3 次会议	《公司 2014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2014 年 8 月 27 日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 4 次会议	《公司 2014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2014 年 10 月 23 日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 5 次会议	一、 关于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二、 公司 2014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二、 报告期内监事会履行职责情况

2014 年度，监事会认真履行监督检查职能，列席公司股东大会及部分董事会会议，定期查阅了公司财务报表，密切关注公司的生产经营状况，关心公司发展战略的具体实施，依法监督董事和高管人员履职情况，较好地发挥了内部监督制衡作用。监事会就以下情况发表意见：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公司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规范运作，依法经营，科学决策。2014 年公司进一步完善治理结构，健全内部控制制度，形成风险防范体系，有效规避经营、管理、财务风险，提高公司整体运行效率。截至本报告期末，未发现公司董事、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有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二）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2014 年公司财务制度健全，执行有效；财务结构合理，财务状况良好。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是客观公正的，公司财务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三）关联交易及出售资产情况

2014 年公司与关联方发生了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东风商标使用许可的关联交易、在东风汽车财务有限公司存款、向东风小康汽车有限公司出售资产等关联交易。2014 年公司进行的关联交易价格遵守“公平、公正、公开”原则，履行了法定的决策程序，信息披露规范透明，不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不影响公司独立性。

（四）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审阅情况

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建立健全了相关内部控制制度，有效防范可预见的重大风险，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基本健全并执行有效，《东风汽车 2014 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中肯。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内控审计报告客观公正。

请予审议。

东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15 年 6 月 26 日